

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高平市林业局的高平市林业局森林消防大队防火物资采购项目 一整包 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夏防火服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江苏特世特消防装备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23人,营业收入为620.32万元,资产总额为468.38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2. 棕色作战靴、圆领体能训练服、圆领加绒体能训练服、春秋备勤服、夏备勤服、冬备勤服、迷彩服、火焰蓝作训帽(带蓝边)、冬季备勤鞋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河北兰亭格服装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74人,营业收入为249.63万元,资产总额为419.32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: 河北兰亭格服装有限公司 (法人电子签章)

日期: 2025年5月14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